

---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一三年四月

##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

2013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9：30

### 二、会议地点：

北京新大都饭店（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21 号）

### 三、会议议题：

1. 审议《关于公司为首创（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 四、其他事项：

1、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按照持股数确定表决权。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需要在表决票上签名。

2、按审议顺序依次完成议案的表决。

3、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可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提出质询意见，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作出答复和解释，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有权不予以回答。

4、表决分为赞同、反对或弃权，空缺视为无效表决票。

5、会议指派一名监事，选派两名股东进行表决票数的清点、统计，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6、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共和律师事务所对表决结果和会议议程的合法性进行见证。

7、到会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和记录上签字。

文件之一

##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首创（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首创（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香港）”）因经营发展需要，经与香港永隆银行协商与谈判，达成了 3 亿港元的基本融资意向，需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内保外贷。

### 一、首创（香港）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首创（香港）为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 2004 年经过中国商务部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审批在香港注册成立，截至 2012 年底，公司总资产为 11.38 亿元；负债总额为 5.9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3%；2012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7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首创（香港）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的要求，通过近几年的努力拓展，初步形成了海外投融资平台、水务产业增值平台和国际合作平台，在母公司支持下，正在扩大和构建环保领域的水务和固废处理板块。

### 二、担保业务的情况

首创（香港）与日本住友商事株式会社合资成立的东方水务有限公司正积极落实相关水务项目的拓展，首创（香港）也着力于打造公司的固废处理平台。目前，首创（香港）与香港的永隆银行达成了 3 亿港元的基本融资意向，需要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具体贷款和担保条件如下：

- **贷款银行：**永隆银行
- **贷款方式：**内保外贷
- **贷款金额：**30000 万 HKD 叁亿港币
- **利率：**HIBOR+2.8%
- **担保手续费：**每年 1%
- **期限：**3 年期，可展期 4 年（3+4），4 年展期须在双方同意下重新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 **担保方式：**由永隆银行上海分行为首创（香港）出具备用信用证担保，由公司向永隆银行上海分行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办理此笔担保业务后，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73,904.6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50.81%。

- **还款来源：**自有资金。

### 三、本次担保已履行的程序

本议案已于 2013 年 4 月 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3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四、本次担保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永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办理国外保函业务，需要公司承担连带还款责任，同时支付每年 1%的担保手续费（每年为 300 万港币）。综合计算，此次首创（香港）在境外取得港币贷款的境内外财务成本总和仍低于境内取得等值人民币融资的财务成本，同时，首创（香港）正在根据公司战略部署，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不断增强自身盈利能力，还款能力也不断

增强。

根据以上情况，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

同意首创（香港）采用内保外贷的方式进行融资，由永隆银行向首创（香港）提供 3 亿港币融资，期限三年（可展期四年）；同意公司向永隆银行上海分行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反担保，由永隆银行上海分行为首创（香港）出具备用信用证担保；同意公司向永隆银行上海分行出具承诺函；如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文件。

以上议案，敬请审议。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